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剑岚作品专辑



“艳遇”之研究

一个人有了异性朋友，一般人统称为“艳遇”。

其实，异性之间的情感之遇可分为五个层次：

一曰“草木之遇”：纯粹是因为外貌吸引或欲念需求，或者只是因为都感到无聊甚至由于金钱关系，是双方走到一起，在短暂的欢娱之后各奔东西，很快就相互忘记，没有留下什么值得怀恋的记忆。这是最低层次的“艳遇”，也称“无情之遇”。

二曰“浪花之遇”：两人都处在孤独之中，由于某种机缘而相遇，如水遇风，和岸相碰，在经历短暂的相互了解、相互熟悉之后，发现一些共同点，激起心中的水花，产生兴奋，双方很快就掉进幻觉编织的情网里。当外部条件改变，幻觉消失，两人又重新成为陌路人。在这个层次上的“艳遇”往往持续时间不长，分别之后有恩有怨，日久之后印象就变得模糊。

三曰“金玉之遇”：一方遇到出色或出众的异性，惊为天人，于是使出浑身解数，刻意追求之。被追求的一方终于被吸引被感动，经过较长时间的交往后，双方发现在气质上、性格上、才学上有许多相通之处，于是渐渐产生感情，也就是通常所说的“爱情”。如果条件允许，也许会成为“爱人”，也许会成为“LOVER”。如果外部环境不支持，也可能只是精神上的异性朋友。无论结果如何，相互交往的那段时光，都会成为生命中的一段美好的回忆。这个层次的“艳遇”，是普通人所向往的。但是往往受外貌、气质、性格、才学、金钱、地位等外在条件的制约，如果有此一遇，也算可喜可贺了。

四曰“珍珠之遇”：双方无意之间相遇，没有任何思想准备的，就被对方内在的涵养或音容笑貌所吸引，或者是因为无意之间表露的一件小事，引起两人的共鸣，在两人心间留下深刻印象。在不长时间的淡淡的交往过程中，双方都没有刻意去做什么、说什么。分别后，天各一方。而在记忆深处，时常闪现当初相遇的一幕。也许后来会再通过书信、电话联络，也许什么也不做。双方都无意改变生活现状，只是在心底里珍惜人间的美好情感，如珍藏圆圆滑滑的珍珠在心底。如果彼此的修养够水准，就此为止；如果一不小心，就会掉到第三层次上去，那就“堕落成爱情”了。

五曰“钻石之遇”：往往在一瞥之间，或一句话，或一件事……瞬间如闪电般击中双方的内心，两人迅速地在内心为对方留下一块专门的空间，相互感应，相互感动，相互牵挂，相互珍惜，成为一辈子的缘份。当然这样的事只有在异性之间才能发生，但是双方往往忽略对方的外貌、地域、地位等等外在的东西，只注重心灵的沟通、精神上的关爱。一般说来，这个层次的“艳遇”持续时间最久，甚至是一生一世，或者可以感人至深，成为千秋佳话。至于是否有圆满的结局，那是次要的问题。值得注意的是，这个最高层次的情感之遇往往不易把握，除非双方都有较高的修养和自制力。钻石是最珍贵的，但是有棱角，藏在心间有时会有刺痛感的。

一起登山去

那是一座很高的山。

远远望去，郁郁葱葱，巍峨挺拔。数千年来，流传着多少登山者的动人故事。有多少人登上山顶感受那极致的美丽，又有多少人中途停留止步不前；多少人心伤，望都不敢再望一望……但是每时每刻都有人鼓起勇气踏上登山之路。

这是一座很特别的山呢。我要和你同行，登上山顶。

一大早，我们就做好了各种准备。看来我们都有些兴奋，靠近的时候，听得见彼此的心跳。

我们踏上旅途了。山底下的这段路，我们走得有点急。开始总是这样的。我们都没有经验。

看，你都有点气喘吁吁的了，汗也不停地冒出来，让我有点心疼了。让我们慢一点走吧，不急。

这是一条山间小径。路上有些小小的岔道。我们偶尔会走点岔路，不要紧，可以折回去，找个平坦的地方休息一下。

要知道，休息一下并不是停止不前，而是为了更好地前行。

前面的路有不少荆棘。我在前面走吧，你在后面跟。我不会让它们划伤你。

路有点滑，让我扶一扶你。哈哈，我们一起滑倒在地。只要我们在一起，滑倒又有什么关系？我们相视一笑：“正好，就地休息。”

我拉你起来吧，继续前行。

哦，路上可能还有一些意想不到的困难在等着我们。但是无论如何我都不会放弃这一次生命之旅，一定要登上那座山顶，和你。

我们一边走一边说笑。爱听你磁性的声音，让我忘记疲劳；爱看你笑的样子，让我陶醉。

离山顶还远，不用急。让我们欣赏一下沿途的美景吧，再听听枝头的鸟鸣。人的一生已经是很短暂的啦，我们不要匆匆而行。让我们享受一下山风吹拂的清爽吧，微风吹动着你的秀发，显得更加动人。

你啊，你一切的一切，都是我向前的动力。

你累了么？喝口水吧。靠着我的肩头歇一歇，让我支撑着你。如果你走不动了，就让我手拉着你。

看着我的眼睛：我一定会和你同登山顶，不用再说担心的话来，哦，——我知道了，你这么说，只是因为你太珍惜。

前面有两只兔子呢，看它们多亲密。我和你，登上那座山的顶峰，也会象它们一样亲密……

你似乎有点疲倦，我来为你唱支歌吧。在这山间小路上，你是要我放声高歌呢，还是我要在你耳边轻唱？别躲，我要在唱完之后对你吹一口气，让你笑弯了腰，笑得大喘气。

我给你讲个故事吧，让你听了乐乐呵呵。你的脸上带着娇艳的笑容，象盛开的花朵。

让我用相机留下这动人的一刻……

你在感觉到累的时候，会怨我吗？我将你带上这不寻常的旅途。请原谅我没有在一开始就告诉你山路险恶，会有疲倦，还有荆棘可能会将皮肤扎破。

因为我知道，如果一开始就将所有的困难摆到你面前，也许你的兴趣会减少很多。

相信我，山顶的风景瑰丽多彩；相信我，当我们一同到达山顶的时候，你会觉得很值得，现在我们所受的苦和那时的快乐相比，算不了什么，因为那是人生中无与伦比的幸福，是与生命等价的欢乐。

山顶在向我们靠近，我们走吧，继续。

定数

万物皆有定数。

机械部件的运动寿命是有限度的，电子器件也会老化。

据说，一个人的心脏跳动次数也是有定数的。如果一个人经常心跳过速，那么他的寿命就会大打折扣；如果他喜欢运动，喜欢书法，或懂得其他养生之道，每分钟心跳次数比较少的话，那么他就会高寿。

如果一个人不懂得克制自己，一味追求享乐，那么会有他烦恼的时候。

偶尔“潇洒走一回”是痛快的，但是潇洒不能成为持续放纵自己的理由。如果你向生活预支快乐，就必须付出痛苦的代价。

如果你在经受磨难，不必垂头丧气，请相信：生活总会给予你报偿的。你的忍耐越持久，你将获得的欢乐也越长久。

“上帝关上了门，又在别处开了窗”——我很喜欢《音乐之声》开头的这句幽默而充满智慧的话。

人的快乐好比是一辆在山路上行驶的汽车，道路的一侧是山谷叫放纵，另一侧是峭壁叫约束。如果你约束自己太死板会碰壁，没有快乐；如果你放纵自己太过，则会在快乐的极致之后掉下山谷。

适度放松自己，会让你的人生有光彩；懂得克制和忍耐，会让这光彩更持久。

会飞的孩子

这孩子是一个长着翅膀的天使。他很调皮，但是他对任何人都没有恶意。他整天在人群的上空飞来飞去、飞来飞去。当他飞到你跟前时，你不一定知道的。

因为你看不见他，只能凭感觉。如果你没有感觉，他就会继续向前飞去，因为他必须要找到一个归宿。

有时候你感觉到他来了，但是在你不知道怎么办的时候，他就飞走了。

有时候你知道是他来了，就想去捉住他。嘿，他可调皮啦，就是不想让你轻易地捉住他，他飞来飞去地逗着你，直把你逗得精疲力尽，瘫坐在地。于是他就会停下来，温驯地扑到你怀里，让你抱住他。因为他是一个富有同

情心的孩子。

你不能跟他急。如果你弄疼了他，他就会赌气不再理你了啦。

当你感觉到这孩子来到你身边的时候，你要用你的真、诚、信让他停留下来，你友善地逗着他，他就会自己飞下来和你在一起。你得时时关心他，爱护他，用心地培养他，让他变得强壮。那时候他的翅膀就会脱落，变成你美好生活的灵感。在有了灵感的氛围里，他就会就不会再飞走啦。

我相信每个人都会得到这样一个好孩子。好好珍惜，让他伴你终身吧，如果你大意让他飞走的话，一辈子都会因想念他而懊恼自己。

这孩子的名字你们是知道的：缘份。

男儿有泪不轻弹

宋代的苏东坡先生有词云：“月有阴晴圆缺，人有悲欢离合，此事古难全。”

现代人研究出人的情绪有高潮低潮，呈周期性波动。细细回顾，是有那么点象。但是，如果一个人处在孤独寂寞中，这种波动就会更明显一些。

有一阵子，明显地感觉到自己的情绪不好，而且在连续几天睡眠不足之后受凉了感觉到身体很不舒服。可是，必须硬撑着做每日必做的家务活，起码不能让孩子饿肚子。

身心极度疲倦之后，有一种无奈，有一种悲凉的感觉。

无语问苍天：何日是尽头？

欲哭无泪。

想到“男儿有泪不轻弹”。想到“莫斯科不相信眼泪”（现在中国人也不相信）。

从来就相信：男人在困境中落泪是无能、无益、无用、无补于事的。想到自记事以来从未因忧伤痛苦而落泪，心中稍稍得到一点安慰。

每次回家，一年老似一年的奶奶，因为见我从不流泪，就问我：“伢儿啊，我死了你哭不哭？”我就说：“还早呢！我现在开始每年攒点眼泪，等我攒它几十年再说吧！”奶奶就笑了。

不是我生来眼泪比别人少。我的眼泪在开怀大笑时流去了一半，还有一半在为人生路上感动的时刻而留。

在网上，曾为网友们真挚的帖子和回应而感动得眼泪在眼圈里打转转，也曾为网友们回应中的幽默开怀大笑而笑出眼泪。

看电视的时候，遇到煽情的电视剧，明知道那是作者在有意赚观众的眼泪，还是在不知不觉中“中了招儿”，偷偷掏出放在口袋里为孩子准备的手绢擦眼睛。

有时候，你想不掉眼泪还真不容易。

前世今生——月亮的传说

(1)

很久很久以前，生活在地球上的人类，是和现在不同的史前人类，那是地球上最辉煌的史前文明。那时候，地球上没有这么深的海洋，天空也没有月亮。生活在地球上的人类，象传说中的天使一样纯洁，彼此没有争斗，没有战争，没有忧愁和烦恼——如今我们想象中的天堂和仙境，就源自于那里。

好美丽的地球啊，象一个美丽的姑娘，妩媚多姿；象美丽的白兰花一样，纯洁、芬芳。……

(2)

忽然有一日，太空中来了一个不速之客。在一场太空车祸中，震颤着的地球被撕裂了。被撕裂的那一块还舍不得离去，依恋地绕着地球转啊，转……

白兰花枯萎了，失去了往日的芬芳；妩媚多姿的姑娘变得憔悴了，愁云笼罩在她的全身……被撕裂的地球啊，一片荒凉。那撕心裂肺的痛苦，有持续了亿万年的悠长，悠长。

(3)

亿万年的等待，地球才渐渐散去漫天的迷雾，迎来阳光、霞光和星光。在阳光雨露的滋润下，地球渐渐恢复生机。

被撕裂的那一块缺口，于是变成海洋；

环绕着不肯离去的，于是变成月亮。

从此，海洋给诗人以想象，翻腾的浪花，清洗着地球蒙尘的呼吸；

从此，星光陪伴着月光，一个个美丽动人的故事，在花前月下散发出宁静的清香。

从此，有月儿相伴，天空不再寂寞。

熟悉与默契

其实，我们每个人都会有因为做错事说错话而后悔的时候，那是因为我们无法预知未来。

有一位年轻的总经理上任之后去问年老的董事长：“我怎样才能做好总经理？”

董事长说：“做正确的决定。”

“这正是我来请教的。怎样才能做正确的决定呢？”

“经验。”

“那么如何才能获得经验呢？”

“做错误的决定。”

.....

生存的魅力就在于我们不知道将要遇到些什么。如果预先知道，生活就会失掉很多乐趣。很多快乐来自于“灵机一动”的冲动和灵感。两个人在一起不断地产生灵感，就会不断地产生快乐。

如果他（她）将要说的和将要做的这一切都在你的意料之中，天长日久就会觉得乏味了。有的夫妻和对方开玩笑说：“你屁股一撅，我就知道你要拉什么屎！”

熟悉的程度可想而知。但是这样的夫妻就一定会共到白头吗？不。

理想的爱情，应该是这样的：两个人永远保持初心，永远象第一次相见那样彼此觉得新鲜，永远不知道对方将会想出什么鬼点子、什么新花样来让你惊奇、让你惊喜。

假如在遇到事情之前我们就想好了会怎样怎样，一切都安排好了，一切都不用操心烦神了，偶尔一两次好象还可以，但是那样时间久了，次数多了，生活还有什么乐趣呢？好象是在演戏一样。

生活与戏剧最根本的不同在于：生活没有剧本。

所谓默契，就象我在一篇文章里说到的“希望”一样，不要将它具体到某一件事上。

默契也是这样：它是一种大的原则，是一种境界，一种感觉：就是相信对方会为你着想，相信对方心里有你，相信在遇到具体的事件时，他（她）所做出的行动是为你而做的——有时候不一定做得好，说不定还会让你哭笑不得的。如果这时候你心里还在维护着他（她），那就是默契了。

挑战极限

生命是有极限的。

登山是最能检验一个人的体力的运动，也是最能考验一个人的意志的运动。因为在登山的时候你能够切身感受到极限。

我喜欢登山，因为我曾经体味到闯过生命极限的乐趣。

登山之初是很轻松的，但是越走越感觉吃力。大喘气，干渴，乏力，迈不动腿，.....所有的困难和痛苦接踵而来，一如生活中你已经承受或将要承受的磨难。

生命的途中，你无法回避磨难。

登山的途中你却可以选择停下来歇一歇。坐下来喝一口水的时候，真舒服啊。如同你在生命的存折中支取的快乐。

但是你不能歇得太久，歇得越久你就越不愿意再挪动了。那样你将无法到达山顶。

在生命的途中你无法停留，因为你不愿意做意志薄弱的人。

我喜欢一鼓作气。我知道，在自己感觉到实在无法忍受的时候，也许那就是极限。

咬一咬牙，挺一挺胸，就会越走越轻松，气也顺畅了，浑身酸痛的感觉消散了，歇不歇也无所谓了。到达山顶的时候，山风一吹，通体舒泰。

就这么走过屋后的大山；走过泰山、华山；走过黄山、庐山……
于是我不断体味到登山的乐趣，并将这种豪迈的乐趣融进我的生命。
生活中，每个人都会遇到困难。在你实在无法忍受的时候，咬一咬牙，
挺一挺胸，你就能够越过极限：
请相信，没有过不去的难关。

忘我最好

你可以说：我爱她（他）胜过一切，胜过爱我自己。
相信这是真的。
但是，你还是要控制自己的感情。节制自己的爱欲，让它象山间的小溪
一样自然地流淌着，跳着蹦着，唱着欢歌。
细水常流。
细水长流。
不要象山洪爆发，不要奔腾汹涌——这样壮观的爱当然也不错，假如你
不要求它持久的话。
任何东西泛滥就会成灾。爱也一样。
是的，你全心全意地爱着。一切都在为对方着想。你达到了忘我的境界。
好了，这就是最高境界了。
如果你再进一步，就过头了。到了无我的境地，就会让对方失去爱的目
标和情趣。
对方也需要象你一样的陶醉。请你也给她（他）陶醉的理由和机会。
爱，应该是草原，可以任爱人在辽阔的天空下驰骋。
不可以作茧自缚，然后将爱人带进茧里，那是不会长久的。

希望的哲学

希望是对未来的期待和憧憬。即使面对困境、面对痛苦的现实，依然不
会失去对幸福快乐的向往和信心，那就是希望。
希望应该是抽象的，它面对的是整个的未来。希望是一种模糊的想象，
当你模糊地想象着：总会得到幸福和快乐的。于是你就有了希望了。
如果你对某一件事有很多期望——当然是期望好的结果，那不是
希望。因为有些期望是会落空的，落空了就会变成失望。而希望是不会变成
失望的。
对具体的每一件事，我们必须学会“做最坏的打算，做最好的努力”。
这样，当结果是最坏的时候，我们已经有了思想准备；当结果比最坏的要好，
我们就会欣慰。

云海

走的那天，天气不是太好。天阴沉沉的。

虽然多次乘飞机出门，但是每次去机场，总是唤起对生命和人生的无限留恋。每次飞机离地的时候，总觉得生命变得飘然起来。倒不是不相信航空公司，早就知道在所有的交通工具里，飞机是安全系数最大的一种。

如果较真地说起来，人走在路上还有不安全的时候呢。

飞机缓缓地驶离登机坪，从副跑道开向主跑道的起跑点，象一辆特大的客车那样，不过多了一双不停抖动的翅膀。

到了主跑道的起点，飞机的发动机声音变得激昂起来。渐渐地，发动机的声音越来越有力度，频率越来越高，最后机头一仰，就这么飞离地面了，人的身体变沉了，心却好象随着飞机飘了起来。

飞机抬头向高空飞去，在云层里穿行着，越爬越高。

靠近飞机机身的云很薄，象淡淡的雾气，向后急速退去。看飞机的四周，好象是没有尽头的雾，心里有点迷茫。

正要闭上眼睛休息，突然眼前一亮，原来飞机已经穿过云层，来到云层的上方，太阳的光芒透过机窗的玻璃照射进来。

看着四周的蓝天白云，心情豁然开朗起来。

飞机在云层上方保持高度，平稳地飞行着。

机身下方，浓浓的白云，近看象经过处理的新棉；放眼远望，却象海一样，如白浪滔天。

对着阳光照过来的方向看，白云仿佛镀上了一层金边，煞是好看。

想起《真心英雄》里唱的：“不经历风雨，怎么见彩虹？”呵呵，不经历迷茫，怎么见云海？

极目远方，在云海的中间还突起一些大大小小的云岛、云山，在地面是见不到这样形状的岛和山的——有些云山象蘑菇一样。

看到眼前的这些景象，仿佛在神话世界的天宫漫游。曾经笼罩在心头的浮云顿时消散，真有一种“跳出三界外，不在五行中”的感觉！

人的一生是短暂的，我们会经历种种风雨，但是当我们偶尔将自己置身于奇妙的大自然之中，忘却一切烦恼，哪怕只是暂时的也好啊！我们跳不出三界外，也必须在五行中生存，不过，好在心情是可以自己把控的，只要我们豁达、开朗一些，没有过不去的难关！

云雾

庐山。

山下是喧嚣闹热的世界，到了山上，立刻就感到清净了许多。

庐山真不愧是避暑胜地，即使是午后，夏日的意味也是淡淡的。

午饭后，和友人从牯岭街漫步去锦绣谷，途经大林路、如琴湖和花径。和友人走着聊着，不知不觉间就走在了如琴湖边。对友人说：因为爱琴，所以对琴一样的湖也就感觉特别。不由自主地放慢了脚步。

花径是白居易吟诗《大林寺桃花》的地方。我特别喜欢这首诗：

“人间四月芳菲尽，山寺桃花始盛开。
常恨春归无觅处，不知转入此中来。”

真有一种超凡脱俗的感觉。

锦绣谷在庐山的西北面。每次到庐山来，锦绣谷是必到之地。

走近天桥的山谷入口，只觉得凉风吹来，浑身上下顿时一阵轻松。

自天桥到仙人洞，长达三里的山谷间，石级便道傍着绝壁悬崖，游人总是很来来往往地那么多。山谷里似乎永远飘动着如潮的云雾，所以也不知道山谷究竟有多深。山谷对面的峭壁峰壑，似虎似柱，千奇百怪，沿着石级便道缓缓前行，犹如在一幅长长的画卷中漫游，叫人不能不为大自然的奇妙感叹，想想人生中所遇到的坎坷，和眼前奇峻的景致相比，显得多么微不足道啊。

到了仙人洞附近，就可以看到庐山著名的石松了。

“暮色苍茫看劲松，乱云飞渡仍从容。

天生一个仙人洞，无限风光在险峰。”

有时候，人真的要向大自然学习哪。“乱云飞渡仍从容”——当纷纷扰扰的世事一起袭上心头的时候，能够保持从容和平静，却又不至于变得麻木，真是需要不寻常的修养。

站在“纵览云飞”石旁，身处庐山的云雾之中，虽然“不识庐山真面目”，却可以看到北面的长江江面。夏日的长江是水位最高的时候，所以江面宽阔，长江北岸已经十分模糊了。

人的记忆真是个奇怪的东西。情和景稍有相似之处，它便从脑海里跳出来和眼前的情景相融合。虽然身处嘈杂的游人之中，虽然有友人相伴，却感觉自己飘然一身，仿佛幻化为飘飘不定的云雾，不知何处可依？

云乡

车在崎岖的乡间马路上慢慢地行驶着。

路边有一条小河。小河的水清清悠悠的，缓缓地向南流淌。不时可见村女聚在一起，一边洗衣服一边说说笑笑。

马路两边种着各式各样的农作物。红薯，花生，黄豆，芋头……都是我爱吃的；棉花的花蕾五颜六色，很好看；水稻的品种很多，有的长得很茂密，有的正在抽穗，有的则显然刚插秧不久，刚刚返青。这种情形，和土地承包以前很不一样。

昨夜刚刚下过雨，绿色的田野上，空气显得格外清新。绿叶上都还挂着晶莹的水珠子。

向远处望去，整个田野笼罩着一层淡淡的晨雾。村落在晨雾里显得朦朦胧胧的，有些人家已经开始做早饭了，炊烟袅袅，升起来又和晨雾融为一体。

人声，鸡鸭叫，狗叫，牛哞……汇成一曲动听的乡间晨曲。间或还有阵阵青草的清香袭来，沁入心脾……

历久了城市的喧嚣，闻惯了机动车尾气的人，在这样的早晨，忽然有些感动。原来在这物欲横流、人情淡薄的年代，究竟还是有一些地方保留了这样的纯真、朴实和自然。

三轮车开进了外婆居住的村庄。外婆家新盖的楼房，又大又亮好宽敞。外婆见了我们，满是皱纹的脸，笑得快要看不到皱纹了。

表弟的儿子才两岁多点儿，很快就和我们熟悉起来，小手拉着我们，要我们上楼。

一上楼，阵阵凉风吹过来，在初秋的日子里真是爽快。

趁他们还在二楼歇息的当儿，我独自一个人上了楼顶。

雾变浓了。站在楼顶远眺四周，绿色的田野上，乡村掩映在如云的晨雾之中，若隐若现的，象电影里天宫的样子。先前在路上所看到、听到的乡间晨曲，由于登高远望，音符更强了。

忽然想起一部电影里的“云乡”。眼前所见，不就是真真切切的云乡么？

云烟

(1)

轮船开了。搬出一张竹躺椅，放到甲板上。

微微躺着，看着蓝天上白云缓缓移动，心儿却飞得很远。

如果有你同行，你会陪伴我，重温往日的欢乐。我会也给你搬上一张躺椅，我们并排坐着，一起看江水滚滚东去，看江上百舸流过；白云会默默地跟随着我们，耳边只有江水拍打船身的阵阵涛声，远处的江岸护林，似乎也和我们一道静静地倾听……

一阵阵江风吹来，真的舒服得很啊！我们静静地，不说话，偶尔眼神相遇，相视一笑……

如果有你同行，该多么地好。

(2)

就这样任江风吹拂，任思绪飞扬。

拿出记事本，就着躺椅的扶手，随手记下心中所想。

偶然想起和网友在聊天室的趣事，一丝笑意浮在嘴角。心想如果有一天我们相遇，说起这些事该多有意思啊！

于是便记下来，写成一篇幽默的故事。一边洋洋洒洒地写着，一边在心里乐。想象着你看到以后含笑的模样，心里竟泛起一点甜甜的感觉。

不知不觉间，太阳已经西沉，落日的金光撒在江面，映出一道波光粼粼的金色光带，仿佛置身于童话世界。

(3)

天，就那么黑了，远离了城市的喧嚣，夜空恢复了本色。好久没有见过这样纯真的夜空，星星密密麻麻地闪烁着，仿佛在聚会聊天。

此刻的你，在哪里忙碌呢。夜空中最亮的那一颗，好象是你啊。你总是向所有的星星放射着你善意的光芒。曾经想象着你的光芒会偏向某一颗星星，后来知道，那只是一个星星的梦幻。

伊索那慈祥的声音在夜空中响起：“一个人如果想得到更多，结果连原有的也会失去。”

(4)

四周真静啊。

只有轮船的发动机均匀低沉的轰鸣，听久了就不觉得了；江涛声一浪一浪的，叫人好喜欢。

夜里醒来，看看表才三点，环顾四周，人们还在梦乡游历。

自己却再也睡不着了，起身洗漱已毕，又独自坐到甲板的躺椅上。

一层薄雾笼罩在江面上。远处的江岸若有似无，隐隐约约的，梦幻般地。

朦胧间，有一些岛屿从视线里掠过。

记忆里的岛屿也渐渐从脑海里浮现出来……

恍惚间，仿佛置身于雾雨之中的山间小路，和你共撑一把雨伞，静静地站在树下，看着烟波浩淼的湖光山色，水天相接处的朦朦胧胧景色，就在眼前啊。

耳边又响起路人的窃笑：“带了那么多把伞，却要共打一把！”

正要回答：“就要共打一把，关你什么事？”——忽然惊觉这是在江上，四周并无一人。

……

就这样静静地坐，静静地想。

耳边响起那支熟悉的旋律，是《元亨利贞》。多么喜欢啊，夜深人静的时候，就在心间回荡着。

……

又不知道过了多久，四周已经有了人了，他们看江上景色。

回头看看客舱里，人们还在熟睡着。只有相邻的女孩已经起来，坐在那里认真地化妆，见我看她，便对我嫣然一笑。

女人在两个时候是最动人的：一个是在梳理秀发的时候，一个是在化妆的时候。

闭上眼睛，耳边响起那个柔和的声音：“我一般不化妆的。今天和你在一起，才化了一点淡妆。”我的心里顿时泛起微澜。

有句话是这么说的：“女为悦己者容”。

回眸轮船后方，一轮红日已经跃出江面。

人的一生中总是如此：当我们得到一些东西的时候，却又在失去一些东西。无法得到所有想要得到的。

有时候，我们疾步前行，惊回首时，已是百年身。

真是叫人黯然神伤啊。

.....

轮船快要到港了，有点晚点，码头上来接的旧友一定在翘首盼望。赶紧起身，收拾收拾行囊，去洗一把脸，洗去脸上的愁云，迎接的一天吧。

珍珠之遇

(小说)

如歌从小就喜欢唱歌，小时候她很大方，不管什么人提议说“如歌，唱个歌吧！”她立刻就站在那里唱起来。

长大了就不轻易唱了，只是在家里哼着歌儿。

上了大学有合唱团，这才算有了她充分发挥的地方。再后来工作上班，就唱得少了。

但是在她的心底里，总是在不断地回响着歌的旋律。也难怪，她的名字就是如歌嘛。

如歌很喜欢唱《过把瘾》，她偶尔自己去歌厅卡拉OK，一定要点一曲《过把瘾》。

有时候是自己一个人唱，有时候也有大胆的男孩主动上来和她一起唱，只是从来没有遇到唱得让她感到满意的人。

如歌的心里总有些怅然。

后来，如歌带着这种怅然走进了婚姻。先生很体贴她，常陪她到歌厅去听她唱歌。

忙的时候，一定要打电话告诉如歌自己的行踪。她很满意。

先生专门为如歌买了一套发烧级的家庭影院，好让如歌不用出门，在家里也能一展歌喉。起初如歌很兴奋，有时候自己一个人唱得嗓子疼都不觉得。

可是，总是一个人唱，久了也觉得没劲。而且先生慢慢地回得越来越晚，电话也少了，如歌就在家边看电视边等他，经常是跪在沙发上睡着了。迷迷糊糊地感到先生回来抱她上床，睁开眼睛看看大钟，常常是两点三点。

如歌喜欢让先生抱着睡，才觉得踏实，才能睡得香。先生老是回得太晚，她觉得很疲倦。有时忍不住问他怎么这么晚回来，他就说朋友应酬。后来知道是打牌去了，她心里觉得很委屈。

时间久了，如歌向先生提了几次，还是没有改观。而且有时甚至到天亮才回来。于是如歌干脆不再等他，关上门自己另睡了。

先生好象也不在意。婚姻进入第三个年头，已经是淡淡的，索然无味了。如歌不再唱歌，不再期待什么了。白天上班平平淡淡，晚上有时看看书，更多的时间是与电视为伍，将电视频道换来换去，打发时光。七月是这个火炉之城最热的时候，单位派如歌去北方的海滨城市开学术研讨会，如歌很开心。和先生说的时侯，她很兴奋。先生也有些依依不舍的意思，打电话回来让如歌做饭等他吃晚饭。

好久没有这样坐在一起吃晚饭了。如歌买了好多菜，做了一顿丰盛的晚餐。晚上先生努力讨好如歌，如歌觉得开心，只是，两人都感到没有从前的

融洽和默契了。

“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我们冻得太久了。如歌心里说。

第二天，如歌就飞到海边了。

这会儿，钟浩正出差在 D 市。

钟浩在和中科院在 D 市的研究所联合搞课题研究，这是第二次到 D 市来。上一年第一次来的时候，就对这座海滨城市印象很好，干净、整洁，而且市内有好几处旷达的广场，想想自己所在的火炉之城 N 市，市中心的转盘也叫市民广场，相比之下，叫人笑得快要在地上找牙了。

晚饭前钟浩和朋友们从海滨公园游泳回到宾馆，宾馆的服务员小姐兴奋地告诉他：晚上歌舞厅开放。钟浩一听立刻来了精神，晚上可以放松一下了。天天晚上看电视、打八十分早就有点腻了。

宾馆是研究所的，二楼有个歌舞厅但不对外开放，只有开会的时候才为代表们免费开放。前面几次开放，他被朋友拖住打牌没去成。后来有一次，和钟浩一起合作搞研究的单位有个吴小姐得知钟浩爱跳舞唱歌，邀请他去，朋友们不好意思阻拦了。干脆大家一起去了。

钟浩唱歌的时候，大伙儿震住了，一曲唱罢，掌声如雷。只这一次，钟浩的名声就传扬开了。

吃晚饭的时候，钟浩得知这里正在召开学术研讨会，上次邀请他跳舞的吴小姐就在会务组。据她说，还有从 N 市来的老乡呢。

钟浩冲了个热水澡再到歌舞厅，已经有人在唱歌跳舞了。吴小姐和几位代表坐在一起，看到他进来立刻站起来和他打招呼。钟浩目光环视了一下吴小姐身边的人，只觉得心里一震，一时不知道是什么原因，觉得有点心乱，赶紧找了个地方坐下来。

服务员小姐看到钟浩来，立刻送上目录和点歌单。钟浩点了《说句心里话》和《垄上行》，吴小姐就过来坐在钟浩的身边。

刚刚和吴小姐跳了一曲，就轮到钟浩唱歌了。看来服务员小姐买通了 DJ 先生。钟浩在和吴小姐跳舞的时候，看到小姐在向 DJ 作揖，就觉得很好玩。

钟浩走上场的时候，还是不明白自己为什么心烦意乱。他走神得差点儿没跟上音乐。

不过，他一唱起来就抛开一切，神情投入，声情并茂，赢得一遍又一遍掌声。

就这样，一会儿邀请认识的人跳舞，一会儿上去唱歌，钟浩忙得快要出汗了。就是坐下来歇着的时候还有点想搞明白自己的心情。

这时，吴小姐过来对他说：“有位小姐邀请你和她唱一首歌。”

“啊？邀请我？”钟浩有点意外，这还是第一次遇到。“谁呀？”

吴小姐手指给他看：“那位如歌小姐，她是你老乡呢。”

“如歌？老乡？”钟浩一看，原来是她！钟浩再看到她的时候，困扰了自己半天的问题突然有了答案：刚进来的时候，只看了她一眼，已经将有关她的太多的信息一下子存进心里去了。她是那么出众的美丽，更有一种不凡的气质从每一点细微之处散发出来。

这是一种类似于神话小说中仙女的美丽。难怪让钟浩意乱情迷。

“哎！你发什么呆呀？行不行呀？”吴小姐笑问。

“不知道她想唱什么歌？”

“过把瘾。”

“呀，这歌我不大熟悉。怎么唱的？”

“我也不知道，你去问问她吧。”吴小姐说。

于是钟浩起身去邀请如歌跳舞，问她《过把瘾》是怎么唱的。歌舞厅有点吵，如歌就贴钟浩的耳边唱起来：“过上一把瘾，捧出我的心……”

钟浩对如歌说：“我听过，就是不太熟悉。如果我唱不上来，你帮着唱好不好？”

如歌点点头。

钟浩感到，如歌的舞步特别轻盈。自己从来没有过这样的感觉：好象是在云中漫步一样。他的手轻轻扶在如歌纤细的腰上，有一种说不出的感觉，另一只相互握着的手，则开始冒出汗来……

轮到他们唱歌了。先是如歌唱。钟浩用心地听，轮到他唱的时候，居然能唱下来。

由于两个人唱得都很好，都很投入，他们陶醉在歌声里：

“爱就爱他个腾云驾雾；爱就爱他个天翻地覆；

“爱就爱他个轰轰烈烈；爱就爱他个迷迷糊糊……”

……

钟浩和如歌攀了老乡，彼此觉得又亲近了许多。舞会散场之后，如歌又应邀到钟浩住的房间来坐了一会儿。约定了明天下午一起去海滨公园浴场游泳，如歌就告辞了。

她就住在钟浩的楼上。

第二天下午，钟浩和如歌来到海滨公园。

海滨公园门口的两侧，都是小商店，商店门口一溜摆开几十家卖旅游纪念品的小摊子。

如歌什么都没有准备，钟浩带她买了游泳衣，自己买了一条毛巾、一块香皂，还买了一条大浴巾。

阳光灿烂，蓝蓝的天空上点缀着几朵白云，又高又远。海风吹拂，带着清凉，带着海草的香味。

钟浩每次来这里游泳，都是和同伴们直奔海滨浴场的海滩。如歌是第一次来，想逛逛公园。他们看到公园里有一座小山，有不少游客来来往往，就朝那里走去。

原来山顶有个龙王洞，从山顶直接通到海水边。钟浩和如歌来到洞口，一股潮湿的凉气扑面而来。洞内向下的台阶很陡，还有点潮湿。

钟浩走在前面，快要到底的时候，光线变得很暗了。钟浩停下来，伸出手给如歌。

如歌很自然地拉住了钟浩的手。被如歌凉凉的软软的手紧抓着，钟浩心里一热，也抓紧了如歌的手。他们不再说话，牵着的手走到水边才放开。

风很大，海浪打在他们的脚上。钟浩看了如歌一眼，如歌也正看着他。钟浩说：“这里我还是第一次来。”

“我也是。”

“我知道。”

“冷吗？我们走吧？”

“好。”

上去的时候，如歌走在前面。他们没有再牵手。

海滩上。如歌让钟浩用大浴巾将自己围起来，换好了游泳衣。放开浴巾

的时候，钟浩看着如歌，心里感叹不已。如此优美的曲线，如此完美无暇的肌肤，令整个浴场生辉，令整个浴场的人群失色……

钟浩让如歌活动活动胳膊腿，然后带着她走进海水。走到齐腰深的地方，钟浩让她先撩起海水让身体适应一下。如歌正要照办，一个浪头打来，一下子就倒在水里了。钟浩要过去扶她的时候，自己也倒在水里。

等他们从水里挣扎着站起来，如歌看着钟浩嘿嘿直笑：“海水真的是咸的呢！”

钟浩也笑了：“有点苦涩吧？”

如歌再舔了舔嘴唇，说：“嗯，有点。”

“你会游泳吗？”

“不大会，只在浅水里扑腾过。你教我好不好？”

“好嘛。”

钟浩牵着如歌的手，走到更深的地方，用双手托起如歌，一边横着走一边对她讲游泳的要领。如歌开心地用脚打着水，扑腾着，双手乱划着。

如歌突然对钟浩说：“停一下。”钟浩就放下了如歌。

如歌说：“游泳衣的带子散了。帮我系上。”

钟浩一看，如歌右边肩上的带子散了。她靠近钟浩，钟浩在一摇一摇的海浪中笨拙地为如歌系带子。海风吹着如歌的头发扫到他的脸上，痒痒的。他的手有点不听使唤了。

刚刚系好带子，又一个浪头打来，如歌倒向钟浩，钟浩抱住了她，如歌闭上了眼睛……

海浪摇啊摇，似乎过了很久很久。

他们相扶着走上海滩坐下来。冷冷海水泡过以后，太阳再晒着，海风吹着，那种感觉舒服极了。

“感谢你，今天我感到很开心。”钟浩对如歌说。

“我也要谢谢你啊，你教我学游泳。”

“呵呵。谢谢你让我教你学游泳呢。”钟浩说完，他们都笑了。

“昨天你为什么要让我和你一起唱歌呢？”

“你唱歌唱得很好听。”

“你是说，我唱得没有走调？”

“我喜欢听你的声音。”如歌说。钟浩心里一动，说不出话来。他知道，喜欢一个人的声音，那是一种深度的、不带任何附加条件的喜欢。

如歌见他不多说，就问：“你是不是觉得，一个女孩子主动邀请男孩子唱歌有点奇怪？”

钟浩点点头说：“我很意外。这是第一次遇到。”

如歌问：“你是不是经常邀请不认识的女孩子跳舞啊？”

钟浩说：“这是第一次。我也怕被拒绝的难堪啊。”

“不怕我拒绝你吗？”

“怕的。刚进门的时候，我看到你，我就有一种感觉。如果不是你邀请我和你一起唱歌，我还困扰在自己的迷惑之中。谢谢你救了我。”

“什么困扰啊、迷惑的，我有点糊涂了。”如果说。

于是钟浩对她讲了昨天晚上的心乱，接着又讲了和她一起跳舞时的感觉。

如歌静静地听着钟浩说话，低下头，用手指在沙滩上划着。

钟浩说完了。如歌抬起头，眼里满是感动。海风吹着她的长发，美丽动人。

一首灵感之歌在钟浩的心头唱起。

钟浩想对大海说：海啊，让我走进你的深处，让我变成一颗珍珠……

良久，如歌对钟浩说：“我们再去游泳吧，然后就该回去了。”

钟浩和如歌一起走进海水，任海浪摇啊摇，象婴儿躺在母亲的怀抱里……

这年的元旦前夕，钟浩和如歌同时收到对方的一张贺年卡。

如歌收到的贺年卡上，写着一首诗，题目是：《致海》。

风
阵阵清凉
阵阵幽香
吹散忧愁烦恼
唤醒内心渴望
撩人的感觉
一浪高过一浪

于是我
带着心的急切
向你奔去

浪起浪落
蓝天在摇
白云在游

在你温柔的轻抚中
圆了
一个悠远的梦

潮涨潮落
我随波逐流
任自己卷进漩涡……

哦海呀
让我带着又咸又涩的思恋
沉到你的深处吗

记忆将会凝成珍珠
沉入海底
当沧桑巨变的时候
它会在阳光下
闪闪发光

真的在乎你

多年前的一天，有位朋友为我看相。他说了一些比较贴近实际的事，我有点兴趣了。

可是，当他说我和你有一段坎坷路要走的时候，我就对他的预测嗤之以鼻了，我才不信呢。

时隔多年，一次出差的晚上住在宾馆里，我做了一个梦：梦见自己被你带到一间破旧的房子里去，那简陋不堪、空空荡荡的房子里，墙隔还是残垣断壁的，布满灰尘的蜘蛛网悬挂着在空中飘荡，只有墙角堆起一个简陋的“床铺”——你对我说：我就住在这里。

我疑惑不解，恍惚间得知，我们分手了。我不知为何分手，一种痛苦的惆怅的情绪油然而生，想到和你从此不再有往日的相依相伴，我潸然泪下。

心里一阵抽痛，我睁开了眼睛，四周一片漆黑，我不知自己置身何处。茫茫然地发呆许久，发现是一个梦，我差点儿欢呼起来。庆幸之余又发现，眼角湿湿的，用手去摸，居然真真切切的是眼泪。

为什么呢？为什么会有这样的梦？为什么眼泪竟然是真的？不知道那是梦中痛惜的泪还是梦醒后感激的泪，我有点迷惑了。

天亮后急忙打电话给你，你问我什么事，我说，想你，想听你说话。

你笑着骂我：“发傻啊？”……你可知道，听到你声音的那一刻，我是怎样真切地感受到幸福的存在。

不知为什么，一连几天，我的心都不能平静。

再和你相见时，我们和朋友们一起去寺庙游览。我站在大殿的门口，你边看边往里面走。看着你穿着黑色紧身棉袄的情影渐渐离我远去，我忽然想起那个奇怪的梦，心中默默地祈祷：愿我们永不分离。

当你的身影突然从我的视线里消失时，我的心里一紧，赶紧要跟去找寻你，却见你笑吟吟的从另一边出来，我悬起的心才放下。

于是我知道，我是多么在乎你。

晚上，我和你说起我的那个梦和那真的泪，还有白天在寺庙里的感觉。我说的时候，眼里泪光在闪。

你说一声“你真傻呀……”就紧紧抱住了我。……

时间过去很久了。可是这些片段却不断在我心间重放，那么真切那么令我心颤。

我常常在痴想：为什么，时间不在你抱紧我的那一刻停止啊……

爱众生

爱，是一种美好的感情。

拥有爱情的时候，你会觉得这个世界很美好，会觉得非常幸福，你会爱你眼里所有的一切。

但是，爱情是两个人之间的事，是自私的，排他的，肯定会受到外界的干扰和影响，至少会受到对方情绪的影响，因此爱情是两个人情绪的晴雨表。回首你所走过的心路历程，你会有强烈的感受。

相对来说，有血缘关系的家庭成员之间的亲情，就比爱情要稳定得多。你所感受到父母、亲友之间的关怀，会让你感受到人生的温暖。

不过，如果是一个麻木的人，就会对亲情熟视无睹；如果是一个家庭叛逆，就会发现亲情的阳光也会有照耀不到的角落。

因此，无论是美好的爱情，还是温暖的亲情，都只是感情的“局部地区”，会有晴、有阴、有风、有雨。

在一次大型的集体旅游过程中，我和五个朋友自然组成一个小小圈子。这个圈子里，有大哥有小弟，也有大姐和小妹。几天的相处，我感到有一种超越友情的感情正在悄然逼近。

是的，人都是有感情的，日久生情是正常不过的事。但是有时候人必须控制自己。

这时候，我选择加入到更大的圈子里去，和更多的朋友相处。一方面在时间上减少和“那一个”相处的机会；另一方面，将感情分散、转移到更多的朋友那里去。这样，既可以避免一次情感纠葛，又拥有了更多的友谊。

爱众生，你就不会挑剔，无论是男性女性，无论是丑是妍，你都不会在乎，更不会计较，你不再是晴雨表了。有道是，“东方不亮西方亮”，当“局部”地区刮风下雨的时候，你可以将眼光放到天晴的地方，你的情绪就不会受太大的影响了。

我喜欢交朋友，但是每一个时期只有一两个知己。

在网上畅游将近一载，风风雨雨走过。大浪淘沙似地筛选着，很幸运地拥有了许多优秀的知己朋友，比以往三十几年加起来的都要多。这在没有网络情况下是不可能做到的。因此，我很感激网络。

如今，面对世事，心里有一种“纵览云飞，信步闲庭”的感觉，情感的波动偶尔也是有的，但是我感觉得到：振幅是越来越小了，抗震能力是越来越强了。

感觉一下：努力用自己潇洒、快乐的情绪来面对朋友、感染别人，将情绪曲线的波动，都消化在你自己的内心。无论别人是喜欢你、欣赏你、称赞你，还是怀疑你、抱怨你、咒骂你，你都会在内心对人们说：我爱你们！

爱众生——这是一种很好得感觉。

看月亮

那年的中秋，他从数千里之外赶来，和她一起去了她的家乡。

家在农村，他的皮鞋沾满了灰尘。她说：“我来帮你擦！”他赶忙阻拦说：“不啊，怎么能让你帮我擦鞋呢！”她执意要做。当时没有鞋油了，她就吐一点口水在鞋上，用布擦干净。看到她可爱的样子，他的心都被融化了。

当时的那一幕，永远地留在他的心里。

月圆之夜，她说：“我们一起去看月亮吧！”他觉得这个女孩好浪漫。以

前的他，从来不会特意去看月亮的，中秋之夜最关心的就是喝酒和吃月饼，至于月亮如何，他并没有在意过。他觉得有点新鲜，就说：“好！”

走出家门，看月亮。第一次在乡下看月亮，那月亮又大又圆又清亮，给人的感觉好近好近。她拉起他的手说：“以后我们每个中秋节都要在一起过，好不好？”他说：“好！”

“那，我们拉勾！”她歪着头，看着他笑着说。

他也觉得很好玩，就和她拉勾。她说：“一百年不变！”

他郑重地说：“一百年不变！”

后来，无论他在哪里，即使是远隔千里万里，都会在中秋月圆之夜到来之前，赶到她身边，和她一起看圆圆的月亮。

终于有一天，心和心有了距离。

又是一个中秋月圆之夜，月色也很好的，他和她在一起，他说，我们出去走走吧，看看月亮。她拒绝了。

再后来，他们就住在一个城市里，却不会再一起看月亮了。

拉勾又有什么用呢？一百年？他苦笑着摇摇头。不再玩拉勾的游戏了。

心相随，就是远隔千山万水，也会走到一起；

心远离了，即使近在咫尺，也是咫尺天涯。

路上

沃尔沃在高速公路上奔驰着。很平稳。

发动机均匀的声音响得很单调，仿佛是悠长的催眠曲。他也有些困倦了。

女孩睡得很香，看来她确实有些累了。刚才他看女孩有些倦意，就让她斜靠着，一会儿她就睡着了。

车速忽然慢了下来，前面围了很多人，还有警车。不知出了什么事。她从熟睡中醒过来，迷迷糊糊地问他：“到了吗？”

“还没有呢。你睡吧，到了我叫你。”

“睡不着了。”

沃尔沃缓缓地经过现场，他看到撞扁了的小汽车。

女孩问：“怎么了？”说完，就想抬起身去看窗外。

他说：“没什么。你再睡会儿吧。”然后，拉着她的手，将她的身体再转过来。他看到女孩的眼里有一点点困惑，但是目光是那么柔和，就没有多说什么。

因为他看到窗外的路边停放着几具模糊的人体。

也许，不让女孩看到更好些。知道她的心是那么敏感纤细，最好不要让她看到受刺激。

他这么想着，车就驶过现场，离人群渐远了。

希望不熄

真正寂寞的时候，是提升自己心境的时候。

有时，你以为自己经过痛苦的历练，变得能够坦然面对一切，这时候命运之神会给你一个机会来考验自己。

也许，在考验中你发现自己还不够坚强。不要紧的，只要你不灰心，不气馁；只要你心中的希望之火不熄，你就有机会再次证明你自己。

只要你没有倒下，你就没有输，只不过暂时没有赢而已。

人生自是有苦恼。你能够经受如梦如诗的欢乐，也得能经受失落和痛苦的磨练。能经受大喜大悲的心灵，才是完全的心灵；经受过大起大落的人生，才是完整的人生。

不是要你去刻意寻找痛苦，只是希望自己能够坦然面对一切磨难而不倒下。

有的人倒下了，就会腐烂；有的人依然挺立，挺立着就有生机。

只要希望之火不熄，你就永远不会失败。

做一个坚强的人，不断完善自己。

永远不倒，才能显示你人格的魅力。

想你

想你（1）：最后一次想你

春雨落下，飘飘洒洒……

哦，还有几天，就该迎来初夏了。

不知谁家的音响，又在沥沥下着心雨；不知是什么人，在那里声嘶力竭地对唱：“让我，最后一次想你……”

怎么了，我这是？她是否成为别人的新娘与我有什么相干？他是否成为别人的新郎又和我有什么相干？

难道那张思念的网，一定要罩住我不成？

难道你们也一定要让我的海决堤不成？

好吧好吧，想吧想吧，那就最后一次想你。想你想你想你，让我最后一次想你。

再有几天，就是夏天了。就让我心的雨也在这春末的日子里飘洒，让它们也落下落下，然后和春雨一起汇成不归的水流，流到容纳百川的大海。

想你想你想你，让我最后一次想你。

想你（2）余音犹在

以前我喜欢唱歌，但很少有喜欢得比较久的歌。

直到那一天，我才发现，我心中也有喜欢得很深很沉的歌。

多年前的夏天，我和你从重庆乘船顺江而下，船上的广播里播放一首歌，

第一句是“我们的故事”，开始我没在意，你说：“这首歌我会唱。”我很意外，因为你很少唱歌的，于是我鼓动你：“唱给我听听吧。”

你趴在我的耳边轻轻地唱起来：“我们的故事，说着那春天。在春天……”

我这才发现，你的乐感很好，声音也动听。这首歌让你唱得我心里好象有一种往外抽丝的感觉，被牵扯得痒痒的。

于是我请你教我唱。

不知怎么的，我平时学唱歌听两三遍就会，这一次你教了我五六遍，我还是没学会。

你说：“你好笨哪！还说爱好音乐哪！算了，我不教了！”

我说：“只顾看着你唱歌的样子，却没注意听。看来真是‘心无二用’啊。好吧，以后还是听你唱吧。”

两地分居的日子，每当我想念你的时候，你唱歌时那可爱的样子就浮现在我眼前，这首《春光美》的旋律就在我耳边回荡。

余音袅袅，环绕至今啊。

想你（3）有歌相伴

那年探亲的时候，从收音机里听到一首歌：

“轻轻地，我将离开你，
请将眼角的泪拭去……”

因为那时我即将和你告别，一去不知何时再相见。心里有话要说，却不知从何说起。

这首歌的意境一下子拨动了我的心弦。赶忙去录音，又只录下了一半。

“没有你的日子里，
我会更加珍惜自己；
没有我的岁月里，
你要保重你自己……”

我对你说：“这就是我要对你说的话。想我的时候，听听这录音吧。见到原声带就买一盒。”

当时还不知道那唱歌的人是谁呢。

几天后，天各一方。我常想起这首歌。

一天，听到邻居家在放这首歌，赶紧去看，真好，是放录音带。这时才知道是齐秦的歌。赶紧复制了一盒。爱屋及乌，对齐秦的其他歌也喜欢起来。

这首《大约在冬季》，我很快就会唱了。在那些用思念填满的日子里，这首歌一直伴着我。

转眼间，十几年过去了，电脑的CD播放器还在播放着这首歌。

想你（4）我也会了

李娜唱的歌，总是给人一种特别的感觉，高亢激越，又有韵味。从《渴望》开始，只要是她唱主题歌的电视剧，肯定会受欢迎。

听李娜唱的《青藏高原》，最初的感觉是好听，有一种高原的空旷之感。买来盒带，还有卡拉OK碟子，听了一阵子，也就“收藏”起来了。

那天，你不知怎么突然问起这首歌来，还找出那盒磁带用 WALKMAN 边听边学唱。没多久，你就唱得很有味道了。你很少唱歌，可是一唱起来是那么好听，我很喜欢。于是这首歌在我心中“排行榜”上的地位迅速飚升。

但我不唱。不是我五音不全，是这首歌的音域太宽，还因为李娜的出家，使我感到她唱的歌里有一些不可言说的东西，我敬而远之。

可是，我无法躲避，这首歌注定要成为我生命中重要的一首歌。

当你不再唱它的时候，我耳边却时常回响着这首歌的旋律。实在忍不住了，我就翻出碟子听这首歌，耳边是李娜的声音，想的却是你唱歌的样子……

终于，我也会唱《青藏高原》了，“耳熟能详”嘛。

想你（5）无奈的忧伤

如果我也算是一个歌迷的话，我可以算是周华健的歌迷之一。

没有什么理由，我喜欢周华健的歌喉，以及他歌唱时投入、深情的样子。唱到情深处，他的嗓子突然亮起来，就象胡松华唱《赞歌》拖长音时的的那种，特有韵味。

初识周华健，是因为那首《让我欢喜让我忧》。

“爱到尽头，覆水难收，

爱悠悠恨悠悠。

为何要到无法挽留，才又想起你的温柔……”

歌词一下子就抓住了我的心。

那时我的生活很平静，没有什么忧愁。但是，那种倦怠的感觉时时侵袭着我，让我感到生命中的无奈。

尤其喜欢的，是那一句“你这样一个女人，让我欢喜让我忧，让我甘心为了你，付出我——所有。”

记得么，每当你让我感到无奈的时候，我就紧闭双眼，一边摇头一边对你唱这一句，于是我们相对一笑，真有意思啊。

而我最深的感受是针对生活本身的。

在生活最艰难的时候，在忍受生命中的磨难的时候，我依然没有失去生活的希望，因为有音乐伴随着我。歌声为我排解忧伤，歌唱为我驱散心中的郁闷。在无奈的时候，我就对着无奈唱：

“你这样一个女人，

让我欢喜让我忧，

让我甘心为了你，

付出我——

所有。”

想你（6）往日的欢乐

“我从垄上走过，垄上一片秋色。……”

唱着这首《垄上行》，仿佛置身于金秋的田野上，体验秋收的繁忙和喜悦，田里稻穗的清香，沁入心扉。

秋高气爽，令人心胸开阔。歌中将“蓝蓝的天上白云飘”看作是辽阔的蓝天上点缀着白云几朵，富有诗情画意，富有情趣，和《草原上升起不落的

太阳》有异曲同工之妙。

处在幸福和满足的生活之中的人们也许会忽略，但是处在孤独和寂寞之中的人却太想说：

“若是有你同行，你会陪伴我，重温往日的欢乐……”

喜欢这首歌，是因为它看似平淡的白话，却象行云流水一样流畅，又非常富有诗意。

而那看似普通的愿望，要在人世间实现它，却是需要付出很多努力的。

看似平常一段歌，道出人间乐和忧。

我喜爱《垄上行》。

想你（7）因为你喜欢

还是在大学校园的时候，就会唱《北国之春》，但是也谈不上特别喜欢，只知道这是一首日本民歌，是外文歌词翻中文的典范。

有一天，从收音机里听到有人唱《北国之春》，唱得特别好听，特别柔和。仔细一听，不是汉语，也不是英语，很自然的，就想到是日语。正陶醉间，你叫我录下来，于是我手忙脚乱地录音，却只录下了第三段。

因为你对日语唱的《北国之春》的赞赏有加，我们就经常在家里放那半截子录音，我也越听越喜欢。几个月里，我们到处搜寻原版带而不得。

恰逢公司办日语班，赶紧报名学日语，心中只为学会这首歌。

于是每周两个晚上去学“あ、い、う、え、お”，苦练基本功，把那日语五十音图记得滚瓜烂熟，倒背如流。我成了班上的好学生之一。

终于有一天，老师说要教唱日本歌，本来是只教《四季歌》和《拍手歌》，我强烈要求老师教唱《北国之春》，老师同意了。

就这样，我学会了用日语唱《北国之春》。

你对我唱歌，一般都抱着不以为然的态度，只有当我在唱《北国之春》时，才肯说出“不错”二字来。于是，用日语唱《北国之春》成了我的保留曲目。

有多次，一曲唱罢，掌声四起，有时还有鲜花送上呢。

原来当一个人专心致致地去做一件事的时候，可以做得让自己这样开心。

几年过去了，当年学的日语都还给老师了，只留下《北国之春》成了我最喜欢唱的歌。

